

# 徐闻县财政局文件

徐财农〔2023〕13号

##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

开发区财政局、各有关乡镇财政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2〕189 号）和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商请划拨 2023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函》（徐农函〔2023〕177 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本次下达的资金请按照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1〕126 号）文件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的资金，并抓紧将资

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23年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表



## 2023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表



序号	乡镇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	合 计	15400	
1	海安	1100	
2	南山	1100	
3	城北	1100	
4	下桥	1100	
5	龙塘	1100	
6	曲界	1100	
7	前山	1100	
8	下洋	1100	
9	锦和	1100	
10	新寮	1100	
11	和安	1100	
12	迈陈	1100	
13	西连	1100	
14	角尾	1100	

